

# 拒绝利益诱惑 远离养老诈骗

——致全县广大老年朋友的一封信

全县广大老年朋友们：

当前社会，诈骗套路层出不穷，一些犯罪分子假借“养老”之名实施诈骗犯罪，给老年人造成了严重的经济损失、精神痛苦。为保护好老年人合法权益，守护好老年朋友的“钱袋子”，现就防范“养老诈骗”“养老领域非法集资”相关事项提醒如下，请广大老年朋友时刻保持警惕。

## 养老领域的非法集资表现形式



1. 以提供“养老服务”为名非法集资。一些机构明显超过床位供给能力承诺服务，以办理“贵宾卡”“会员卡”“预付卡”、预交“养老服务费用”等名义，以向会员收取高额会员费、保证金或者为会员卡充值等形式非法集资。

2. 以投资“养老项目”为名非法集资。一些机构或企业打着投资、加盟、入股养生养老基地，以销售虚构的养老公寓或者以长期出租养老床位、销售养老公寓使用权等名义，通过返本销售、售后返租、约定回购、承诺高额利息、“私募基金”等形式非法集资。

3. 以销售“老年产品”为名非法集资。一些企业不具有销售商品的真实内容或者不以销

售商品为主要目的，采取商品回购、寄存代售、消费返利、免费体检、免费旅游、赠送礼品、会议营销、养生讲

座、专家义诊等方式欺骗、诱导老年群体，实施非法集资的行为。



4. 以宣称“以房养老”为名非法集资。一些企业以非法占有为目的，打着“以

房养老”的旗号，通过召开推介会、社区宣传等方式，诱使老年人签订“借贷”或者变相“借贷”“抵押”“担保”等相关协议，抵押房屋以获得出借资金，再将资金购买其“理财产品”并承诺给付高额利息等进行非法集资。

养老领域非法集资存在的主要风险



5. 利息无法兑现。机构或企业承诺的高额利息主要来源于老年人缴纳的费用，属于拆东墙补西墙。多数企业不存在与其承诺回报相匹配的正当服务实体和收益，资金运转难以持续维系，高额利息仅为欺诈噱头，一旦资金链断裂，高额利息无法兑付，本金也难以追回。

6. 资金安全无法保障。机构或企业超出可持续盈利水平承诺还本付息，以高额利息为诱饵骗取老年人钱财。大量来自社会公众的资金难以得到有效监管，由发起机

构控制，存在转移资金、卷款跑路的风险。

7. 养老需求无法满足。机构或企业以欺诈、诱骗的方式，骗取老年人信任，向老年人承诺高端养老服务或者销售养老产品，往往无法达到预期效果，老年人的养老需求无法得到有效满足。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，更不会“掉馅饼”，请广大老年人和家属提高警惕，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和识别能力，自觉远离非法集资，防止利益受损。如发现涉嫌违法犯罪线索，可积极向有关部门举报。



永仁县养老服务联席会议办公室（民政局）  
举报电话：0878-6719111  
举报地址：永仁县仁民路 19 号